招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CTBU-JZ2025111

采购项目名称：重庆工商大学自营食堂饮料供应商采购（2次）

采购人：重庆工商大学

二○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 3 -](#_Toc2009)

[一、招标项目内容 - 3 -](#_Toc12639)

[二、资金来源 - 3 -](#_Toc20489)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 3 -](#_Toc3340)

[四、投标、开标有关说明 - 3 -](#_Toc2805)

[五、招标文件购买费、投标保证金 - 3 -](#_Toc12947)

[六、投标有关规定 - 4 -](#_Toc22301)

[七、联系方式 - 5 -](#_Toc32700)

[八、现场踏勘 - 5 -](#_Toc21886)

[九、其他要求 - 5 -](#_Toc18643)

[第二篇 项目服务要求 - 6 -](#_Toc22964)

[一、招标项目一览表 - 6 -](#_Toc19552)

[二、包2产品质量要求 - 9 -](#_Toc4770)

[三、其他要求 - 10 -](#_Toc31353)

[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 - 11 -](#_Toc4816)

[一、供货期、供货时间、供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 11 -](#_Toc6953)

[二、报价要求 - 11 -](#_Toc2868)

[三、质量保证与服务要求 - 12 -](#_Toc26684)

[四、履约保证金 - 14 -](#_Toc12376)

[五、付款方式 - 15 -](#_Toc18012)

[六、结算方式 - 15 -](#_Toc21875)

[七、违约责任 - 15 -](#_Toc8242)

[八、考核要求及具体考核细则 - 17 -](#_Toc21915)

[九、其他商务要求内容 - 19 -](#_Toc15202)

[第四篇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 20 -](#_Toc25401)

[一、资格审查 - 20 -](#_Toc24222)

[二、符合性审查 - 20 -](#_Toc22628)

[三、评标方法 - 21 -](#_Toc6438)

[四、 评标标准 - 22 -](#_Toc14032)

[五、无效投标条款 - 24 -](#_Toc16239)

[六、废标条款 - 24 -](#_Toc15473)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26 -](#_Toc3519)

[一、供应商 - 26 -](#_Toc23046)

[二、招标文件 - 26 -](#_Toc10505)

[三、投标文件 - 26 -](#_Toc806)

[四、开标 - 28 -](#_Toc14159)

[五、评标 - 28 -](#_Toc19332)

[六、定标 - 28 -](#_Toc21576)

[七、中标 - 29 -](#_Toc9091)

[八、询问、质疑和投诉 - 29 -](#_Toc3115)

[九、交易服务费 - 30 -](#_Toc22107)

[十、签订合同 - 31 -](#_Toc5570)

[十一、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 31 -](#_Toc15956)

[十二、其他 - 31 -](#_Toc3644)

[第六篇 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合同（样本） - 32 -](#_Toc2016)

[第七篇 投标文件格式 - 36 -](#_Toc25255)

[一、经济文件 - 36 -](#_Toc19877)

[二、服务文件 - 36 -](#_Toc14266)

[三、商务文件 - 36 -](#_Toc6338)

[四、其他 - 36 -](#_Toc30339)

[五、资格文件 - 36 -](#_Toc32421)

#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重庆工商大学对重庆工商大学自营食堂饮料供应商采购（2次）（采购项目编号：CTBU-JZ2025111）进行公开招标，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 **一、招标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项目名称** | **预算**  **（万元）** | **单价最高限价**  **（折扣系数）** | **中标人**  **数量** | **投标保证金（万元）** |
| 2 | 饮料 | 150 | 0.95 | 1 | 3 |

**注：供应商响应文件应按照分包分别装订，不得一起装订。**

## **二、资金来源**

采购人自筹（非财政性资金），两年的预算总金额为150万元。

##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应当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配送的相关产品均为预包装产品的应具备《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凭证》，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四、投标、开标有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请到“行采家网”或“重庆工商大学招投标信息网”（https://zbcg.ctbu.edu.cn/）网上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图纸、澄清等开标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领取或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招标内容。

（二）招标文件公告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三）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1.招标文件提供期限：同招标文件公告期限。

2.报名方式：无需报名。

（四）投标地点：重庆工商大学南岸校区厚德楼8002室

（五）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9月29日北京时间9:30

（六）开标时间：2025年9月29日北京时间9:30

（七）开标地点：同投标地点

（八）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概不负责，均由供应商承担。

## **五、****招标文件购买费、投标保证金**

（一）缴纳方式

供应商须按本项目规定的招标文件购买费（200元/包，不退）、投标保证金（保证金金额详见本篇，一、招标项目内容）进行缴纳，由供应商从其基本账户将招标文件购买费、投标保证金（同一分包下的招标文件购买费和投标保证金须分开缴纳）汇至以下账户，到账截止时间为开标时间。同一供应商投多个分包的，招标文件购买费、投标保证金按照分包要求缴纳**（已缴纳招标文件购买费、投标保证金的，无需重复缴纳）**。

（二）重庆工商大学招标文件购买费、投标保证金账户：

户 名：重庆工商大学

账 号：9558853100753300080

开户行：工行重庆南岸学府支行

1.汇款的供应商须在付款凭证摘要/用途中填写“CTBU-JZ2025111”，并在投标文件中附纸质的转账凭证复印件。

2.供应商在缴纳招标文件购买费和投标保证金时，到款账户为上述指定的专用账户，来款账户必须为本公司基本账户。

3.供应商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

（二）保证金退还方式

1.未中标供应商的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放后，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2.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后，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资金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注：如遇寒暑假或国家重大事件，则顺延至开学或条件允许后退还。

（三）其他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时须另外提供基本账户信息（单独手持），包括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开户银行、开户行账号、纳税人识别号，加盖供应商鲜章，以便采购人顺利开具招标文件购买费发票及退还投标保证金。

## **六、****投标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本项目若有澄清文件一律在行采家网（https://www.gec123.com/）或重庆工商大学招投标信息网（<https://zbcg.ctbu.edu.cn/>）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的内容。

（四）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五）投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所有费用均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七）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 （八）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投标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七、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重庆工商大学

联系人：阎老师

电 话：023-62769774

地 址：重庆市南岸区学府大道19号

（二）技术咨询/现场勘查

联系人：金老师

电 话：17728014982

## **八、现场踏勘**

（一）采购人不统一组织踏勘，供应商可于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对项目服务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并根据现场勘察了解项目情况，测算各项工作量，以获取有关准备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供应商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二）无论供应商是否进行现场踏勘，均视为已踏勘过现场并认可本项目现场情况，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已经充分了解本项目整体情况。能对应作出符合文件要求的实施方案，可能产生的风险意外已在投标文件中体现。

（三）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到现场实地踏勘的，在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款项或索赔的要求。

（四）勘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联系人：金老师

电 话：17782014982

## **九、其他要求**

供应商请在提交投标文件的规定时段从重庆工商大学南岸校区（西门）（重庆市南岸区学府大道19号）进入，请主动向门卫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同时请及时向门卫通报采购项目名称（同时出示投标文件等证明材料），以便门卫核查报备信息。投标文件提交结束后，请供应商及时离校，不停留不逗留（注：供应商来校人数原则上不超过2人）。

若未按上述要求操作，造成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延误的，后果自负。若因此扰乱采购人正常疫情防控秩序的，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 **第二篇 项目服务要求**

“※”标注的技术需求为符合性审查中的实质性要求，若不满足按无效投标处理。

## **一、招标项目一览表**

**（一）包2：饮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规格** | **单价最高限价(元)** | **数量** | **计量单位** |
| 1 | 1.45L塑唯怡 | 1\*9 | 118 | 500 | 件 |
| 2 | 1.5L景田纯净水 | 1\*12 | 30 | 400 | 件 |
| 3 | 1.5L农夫山泉天然水 | 1\*12 | 30 | 400 | 件 |
| 4 | 1555ml怡宝纯净水 | 1\*12 | 30 | 400 | 件 |
| 5 | 1L百事可乐系列 | 1\*12 | 42 | 400 | 件 |
| 6 | 1L海之言柠檬 | 1\*8 | 39 | 400 | 件 |
| 7 | 1L康师傅茶系列 | 1\*12 | 39 | 350 | 件 |
| 8 | 1L康师傅青梅绿茶13瓶装 | 1\*12 | 39 | 300 | 件 |
| 9 | 1L绿茶（大包） | 1\*12 | 39 | 300 | 件 |
| 10 | 1L脉动系列（青柠、水蜜桃） | 1\*12 | 126 | 250 | 件 |
| 11 | 1L蜜桃多 | 1\*8 | 27 | 250 | 件 |
| 12 | 1L七喜 | 1\*12 | 42 | 250 | 件 |
| 13 | 1L统一茶系列 | 1\*8 | 27 | 250 | 件 |
| 14 | 1L依能水系列 | 1\*12 | 32 | 250 | 件 |
| 15 | 2080ml怡宝纯净水 | 1\*8 | 20 | 250 | 件 |
| 16 | 210ml厅装雀巢系列（特浓、香浓浓香） | 1\*24 | 92 | 500 | 件 |
| 17 | 245ml厅唯怡 | 1\*24 | 72 | 250 | 件 |
| 18 | 245椰树椰汁 | 1\*24 | 95 | 250 | 件 |
| 19 | 250ml厅红牛维生素功能饮料 | 1\*24 | 118 | 300 | 件 |
| 20 | 2L百事 | 1\*6 | 36 | 200 | 件 |
| 21 | 2L农夫山泉 | 1\*8 | 25 | 200 | 件 |
| 22 | 2L七喜 | 1\*6 | 35 | 200 | 件 |
| 23 | 2L统一鲜橙多 | 1\*6 | 48 | 200 | 件 |
| 24 | 300ml咖世家醇正拿铁 | 1\*15 | 90 | 200 | 件 |
| 25 | 310ml厅装加多宝 | 1\*24 | 65 | 200 | 件 |
| 26 | 310ml厅装王老吉 | 1\*24 | 65 | 200 | 件 |
| 27 | 330ml高罐可口可乐（厅装） | 1\*24 | 55 | 200 | 件 |
| 28 | 330ml高罐雪碧（厅装） | 1\*24 | 55 | 200 | 件 |
| 29 | 330ml可口可乐（星河漫步） | 1\*24 | 90 | 200 | 件 |
| 30 | 330ml厅百事可乐系列 | 1\*24 | 44 | 200 | 件 |
| 31 | 330ml厅可口可乐系列 | 1\*24 | 44 | 200 | 件 |
| 32 | 360ml宜简苏打水系列 | 1\*15 | 30 | 200 | 件 |
| 33 | 360ml元气森林系列（厚乳桃桃乳茶、清新椰椰） | 1\*15 | 90 | 400 | 件 |
| 34 | 380ml乐虎 | 1\*15 | 60 | 200 | 件 |
| 35 | 380ml农夫山泉天然水 | 1\*24 | 26 | 200 | 件 |
| 36 | 380ml统一布偌乳茶原味 | 1\*15 | 75 | 620 | 件 |
| 37 | 4.5L怡宝纯净水 | 1\*4 | 30 | 300 | 件 |
| 38 | 450ml美汁源果粒橙 | 1\*12 | 33 | 300 | 件 |
| 39 | 450ml统一鲜橙多 | 1\*15 | 38 | 300 | 件 |
| 40 | 480ml元气森林气泡水系列 | 1\*15 | 56 | 300 | 件 |
| 41 | 500ml百事可乐系列 | 1\*24 | 56 | 300 | 件 |
| 42 | 500ml大AD钙奶系列 | 1\*15 | 56 | 300 | 件 |
| 43 | 500ml东方树叶茶饮料系列 | 1\*15 | 57 | 300 | 件 |
| 44 | 500ml康师傅茶系列 | 1\*15 | 34 | 300 | 件 |
| 45 | 500ml康师傅蜂蜜柚子 | 1\*15 | 34 | 300 | 件 |
| 46 | 500ml可口可乐系列 | 1\*24 | 56 | 300 | 件 |
| 47 | 500ml农夫茶π西柚15瓶装 | 1\*15 | 59 | 300 | 件 |
| 48 | 500ml农夫水溶C100系列 | 1\*15 | 56 | 300 | 件 |
| 49 | 500ml三得利乌龙茶系列（低糖、无糖） | 1\*15 | 52 | 600 | 件 |
| 50 | 500ml水趣多 | 1\*15 | 58 | 300 | 件 |
| 51 | 500ml水趣多荔枝 | 1\*15 | 59 | 300 | 件 |
| 52 | 500ml统一阿萨姆奶茶系列 | 1\*15 | 48 | 300 | 件 |
| 53 | 500ml统一阿萨姆青提茉莉 | 1\*15 | 48 | 300 | 件 |
| 54 | 500ml统一茶系列 | 1\*15 | 34 | 300 | 件 |
| 55 | 500ml统一海之言系列 | 1\*15 | 48 | 300 | 件 |
| 56 | 500ml统一绿茶 | 1\*15 | 34 | 300 | 件 |
| 57 | 500ml维他命系列（西梅桃子、柚子复合风味） | 1\*15 | 55 | 600 | 件 |
| 58 | 500ml小茗同学系列（大麦红茶、冰橘、青柠红茶、溜溜哒） | 1\*15 | 59 | 600 | 件 |
| 59 | 500ml营养快线系列 | 1\*15 | 52 | 300 | 件 |
| 60 | 500ml元气燃茶系列（白燃（桃香）、黑燃（无糖乌龙）） | 1\*15 | 66 | 550 | 件 |
| 61 | 500ml元气外星人无糖运动饮料系列 | 1\*15 | 68 | 250 | 件 |
| 62 | 550ml康师傅矿物资水 | 1\*24 | 17 | 200 | 件 |
| 63 | 550ml农夫山泉天然水 | 1\*24 | 26 | 200 | 件 |
| 64 | 555ml怡宝纯净水 | 1\*24 | 24 | 200 | 件 |
| 65 | 560ml景田纯净水 | 1\*24 | 30 | 200 | 件 |
| 66 | 570ml百岁山 | 1\*24 | 50 | 200 | 件 |
| 67 | 5L农夫山泉 | 1\*4 | 32 | 200 | 件 |
| 68 | 600ml佳得乐系列（橙味、蓝莓味、柠檬味) | 1\*15 | 55 | 600 | 件 |
| 69 | 600ml脉动维生素饮料系列 | 1\*15 | 55 | 200 | 件 |
| 70 | 888ml可口可乐系列 | 1\*12 | 38 | 200 | 件 |
| 71 | 900ml东方树叶系列（茉莉花茶、青柑普洱） | 1\*12 | 62 | 400 | 件 |
| 72 | AD钙奶 | 1\*24 | 38 | 200 | 件 |
| 73 | 百事可乐白桃乌龙 | 1\*12 | 35 | 200 | 件 |
| 74 | 百事气泡水系列500ml（白桃、蜜柚） | 1\*12 | 43 | 400 | 件 |
| 75 | 冰川时代Q1 | 1\*24 | 45 | 200 | 件 |
| 76 | 玻唯怡 | 1\*20 | 45 | 200 | 件 |
| 77 | 茶里王茉莉花茶500ml | 1\*15 | 49 | 400 | 件 |
| 78 | 打奶茶（红茶）300ml | 1\*15 | 56 | 200 | 件 |
| 79 | 高罐百事330ml | 1\*24 | 55 | 200 | 件 |
| 80 | 盒装旺仔牛奶 | 1\*36 | 68 | 200 | 件 |
| 81 | 盒装维他奶柠檬茶 | 1\*24 | 55 | 200 | 件 |
| 82 | 佳得乐奇异果600ml | 1\*15 | 55 | 200 | 件 |
| 83 | 尖叫多肽（蓝） | 1\*15 | 58 | 100 | 件 |
| 84 | 尖叫纤维（绿） | 1\*15 | 56 | 100 | 件 |
| 85 | 康师傅1L蜜桃乌龙 | 1\*12 | 39 | 100 | 件 |
| 86 | 康师傅橙汁饮品 | 1\*15 | 34 | 100 | 件 |
| 87 | 康师傅小酪多多 | 1\*15 | 34 | 100 | 件 |
| 88 | 可口可乐高罐零度330Ml | 1\*24 | 55 | 200 | 件 |
| 89 | 脉动灵汽气泡水系列500ml（柠檬、香橙） | 1\*15 | 55 | 200 | 件 |
| 90 | 农夫NFC系列 | 1\*10 | 62 | 100 | 件 |
| 91 | 农夫果园系列（橙苹果30%、凤梨苹果30%、桃子芭乐30%） | 1\*15 | 58 | 300 | 件 |
| 92 | 农夫山泉苏打水系列（白桃味、柠檬味） | 1\*15 | 45 | 200 | 件 |
| 93 | 农夫苏打水春见油柑410ml | 1\*15 | 55 | 100 | 件 |
| 94 | 农夫苏打水夏橘味 | 1\*15 | 45 | 100 | 件 |
| 95 | 瓶装雀巢丝滑系列268ml（拿铁咖啡、燕麦拿铁） | 1\*15 | 65 | 200 | 件 |
| 96 | 雀巢茶系列500ml（冰极柠檬茶、柠檬冻红茶） | 1\*15 | 58 | 200 | 件 |
| 97 | 厅装旺仔牛奶 | 1\*24 | 102 | 100 | 件 |
| 98 | 娃哈哈非常可乐500ml | 1\*15 | 30 | 110 | 件 |
| 99 | 娃哈哈格瓦斯 | 1\*15 | 50 | 244 | 件 |
| 100 | 娃哈哈饮用水596ml方瓶 | 1\*24 | 24 | 100 | 件 |
| 101 | 维他命系列15瓶装（柑橘、蓝莓树莓、柠檬、热带水果、石榴蓝莓） | 1\*15 | 55 | 500 | 件 |
| 102 | 无糖雪碧系列500ml（柠檬味、薄荷味） | 1\*12 | 45 | 200 | 件 |
| 103 | 香飘飘果汁 | 1\*15 | 70 | 100 | 件 |
| 104 | 小可口可乐 | 1\*24 | 36 | 100 | 件 |
| 105 | 怡宝500ml午后奶茶（原味） | 1\*15 | 45 | 50 | 件 |
| 106 | 怡宝茶系列（菊花茶、柠檬茶） | 1\*15 | 45 | 100 | 件 |
| 107 | 怡宝蜜水系列（百柚、柠檬） | 1\*15 | 54 | 100 | 件 |
| 108 | 怡宝假日系列（葡萄味、桃子味） | 1\*15 | 46 | 99 | 件 |
| 109 | 怡宝水果水（苹果味）500ml | 1\*15 | 45 | 50 | 件 |
| 110 | 宜简750果也系列 | 1\*15 | 30 | 50 | 件 |
| 111 | 宜简轻乳泡泡系列500ml（白桃、乳酸菌） | 1\*15 | 60 | 100 | 件 |
| 112 | 元气森林气泡水冰茶系列450ml（白桃茉莉、葡萄柚冰绿茶、柠檬） | 1\*15 | 45 | 150 | 件 |
| 113 | 元气森林燃茶（茉莉花茶） | 1\*15 | 68 | 50 | 件 |
| 114 | 元气外星人电解质（雏菊味）500ml | 1\*15 | 68 | 50 | 件 |
| 115 | 纸盒椰树椰汁 | 1\*24 | 82 | 42 | 件 |
| 116 | 巴山蜀水 | 1\*24 | 36 | 50 | 件 |

说明：

1.所有分包的以上各品种数量为暂估数量，仅供供应商计算报价所用（仅供参考），不作为中标后采购依据。合同签订后以实际配送品种为准，按照实际采购数量结算。

2.预算单价为除皮后净重单价。

3.食堂货物采购特点是分地点、定时间段零星采购。

4.由于食堂营业额下跌或者采购人对食堂经营模式的转变，造成实际采购金额偏离参考金额，采购人不负任何责任。

## ※二**、包2产品质量要求**

1.品牌预包装饮品，新鲜、质检合格、包装无破损。

2.所有供货商品有专业的运输车辆和人员保证及时送货；每次提供数量的准确度至少是需求数量的95%；由于寒暑假期较长，值班食堂需求量小，供应商要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每天供应；工作人员服务态度良好。

3.所有供货商品须符合相关国家标准。

**4.首次供货时须向采购人后勤处提交所有供货商品最新一期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

## **※三、其他要求**

1.所有产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他最新法规和标准的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的相关标准。

2.供应商在合同履行期间，提供的每种明细产品必须标明品名、规格、计量单位等内容。

# **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

“※”标注的技术需求为符合性审查中的实质性要求，若不满足按无效投标处理。

## ※**一、供货期、供货时间、供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供货期2年，从2025年9月1日至2027年8月31日。

（二）供货时间

1.中标人应保证相对稳定的进货渠道和充足的货源。合同生效后按照采购人规定的时间，按质、按量、及时供货。一般情况下，采购人应提前8小时将所需货物的品种、数量通知中标人，中标人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将所需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如遇紧急情况，中标人接采购人通知后1小时内按所需物资品种、数量及时配送到位，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推迟供应采购人所需货物。

2.保证根据采购人工作规律，在寒暑假、法定节假日等时间内，以及在发生诸如货源紧张、物价突涨时顾全大局，确保供应，保障采购人稳定。

（三）供货地点

重庆工商大学南岸校区、兰花湖片区各自营食堂指定存放地点。

（四）验收方式

1.日常验收。日常验收本项目采购人后勤处将严格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二篇相关内容及要求进行日常验收。实行3人或3人以上现场共同复称验收方式，即食堂库管员、食堂工作人员、供货商送货员3人现场共同验收并在供货清单上签字确认，且货票一致。

包2：验收标准

（1）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送货日期在货物保质期前三分之一时间段内；

（2）.包装完整性

个体包装：瓶 / 罐无破损、变形、漏液，瓶盖 / 拉环密封完好（碳酸饮料需无鼓盖）；箱装：外包装无潮湿、油污、挤压变形，封箱胶带无二次粘贴痕迹。

2.采购人后勤处对每次配送的食材，严格把关，查看批次食品的检验、检疫报告、合格证、出厂日期以及食品色泽、气味等，若异常拒绝接受。

3.年度验收。年度验收由采购人后勤处提出申请牵头组织，合同期满1年验收1次，验收内容如下：对库存物资进行新鲜度抽查，核验质量、数量（如需）及相关产品农残检验报告或质检报告等相关报告。

## ※**二、报价要求**

（一）**本项目报价报单价折扣系数，所有品类执行同一折扣系数。**本项目所有品类的单价包含原材料的食材价、食材的包装费、装卸费、运杂费、人工费、仓储费、通讯费、验收费、保险费、检测费、利润及各种应纳的税费等所有费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二）报价方式**

**供货价格即为中标价格【各单品首次供货单价=各品目的单价最高限价×中标折扣系数】，合同期内价格不变。**投标人自行填报折扣系数。折扣系数必须小于0.95，折扣系数最多保留小数点后2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人报本包折扣系数（详见第七篇 投标文件格式），且折扣系数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三、质量保证与服务要求**

（一）产品质量保证

1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质量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相关规定及其他最新国家及行业的相关标准，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篇的相关要求。

2.中标人应保证及时提供数量准确、合格安全的产品。依据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提供的质量标准，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是经过质量监督管理部门检验并取得合格证明的产品，每批次产品提供时应交存货物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质量检测合格报告或农残检验报告复印件。

3.采购人根据实际抽查情况，保留送检权利。中标人承担在供货期间所供物资的送检（检测部门为国家权威机构）费用。

4.合同履行期间，提供的每种明细产品必须标明品名、规格、等级、生产厂家、计量单位等内容。

5.包装要求：各类货物包装应分别符合国家GB7718《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18406《农产品安全质量》的规定和卫生要求；若采用包装袋，则包装袋应坚固结实，封口或者缝口应严密。包装袋上印有品名、等级、数量、出厂名、厂家地址及联系电话，还应有注册商标及QS标注检验合格证、生产日期和保质期。出现包装破损现象予以免费及时调换。

（二）服务要求

1.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采购人提供食材购置服务及相关配合服务。采购人根据实际需求确定中标人供应货物的具体数量、时间、规格品牌、等级、交货地点等，并通过电话或其他通信方式将采购计划单传递给中标人。中标人依据采购计划单供货，如中标人配送的单样物品数量与采购人需求计划有10%及以上的差异，采购人有权拒绝收货。

2.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教学规律，在寒暑假等假期内，以及在发生诸如货源紧张、物价突涨时要顾全大局，确保供应，保障采购人稳定。

3.采购人放寒暑假时，可要求中标人将食堂剩余的物资免费运回进行保管，并在假期结束后更换同数量、质量的新鲜物资配送给食堂。

4.中标人所供货物必须确保符合招标质量技术要求，确保安全、品质、卫生、无毒、无害，若有国家强制认证要求的，必须提供相应认证证书、质检报告等。

5.中标人所供货物须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不得出现假冒伪劣和质量不合格产品，否则，采购人可拒收不合格产品。

6.中标人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供供应物资的有效质量检验、农残检验报告。

7.因市场特殊原因个别食材品种不能及时提供的，中标人应主动与采购人沟通协调，更换品种以满足需要。

8.合作期间，设专人对接工作，并保证周末及其他任何节假日24小时可联络到对接人。

9.中标人应保证食品完好无损地到达采购人所在地，须无条件更换生产、配送、搬运过程中变质、不清洁、不卫生的产品。若发现不合格产品，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带来的一切责任和影响由中标人全部负责。运输过程中出现的安全责任事故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10.在供货期间，中标人必须保障货源充足，如果出现断货现象，须做出书面说明，若非不可抗力因素，连续断货达 2 天及以上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损失都由中标人负责。

11.具有固定经营场所（提供场地房产证或有效的场地租赁协议复印件、挂有公司牌匾的办公经营场所外观图像资料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12.供应商必须自行提供配送服务，不得将配送工作转包或分包给除投标文件中约定的企业。

（三）配送要求

1.配送地点

重庆工商大学南岸校区、兰花湖片区各自营食堂指定存放地点。

2.供应商需根据所投分包实际需求配备足够的运力。需冷藏运输的货物运输过程采用冷藏设备，确保食品安全。所供车辆应为厢式冷藏货车或厢式货车，车体内外干净、整洁，所有车辆应做到每日清洗、消毒并做好消毒记录。实行专人专车采购，不得人货混装。并负责人员和车辆的安全和管理，保证人员和车辆遵守采购人相关规定。在配送过程中要做好报配送商品的保鲜、保质措施，同时不得喷洒有毒有害物质进行保鲜或保质。

3.车辆若为自有的，提供车辆行驶证复印件、购置发票复印件及车辆挂牌照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若车辆为租赁的，提供车辆挂牌照片、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所有品种最终交易重量为净重（去除外包装/保鲜水瓶及黄叶/运输损坏鸡蛋），最终交易重量以双方3人或3人以上现场验收称重数为准。

5.送货人员负责将货物送到指定地点验收后，再将货物按规定要求分类存放。

6.若供应商漏单则须无条件补货，补货物资必须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补货至指定地点。

7.供应商需在配送运输中要确保安全，在运输及装卸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包括人员、车辆事故等情况，由供应商负责处置，并依法承担所有责任。

8.供应商为采购人食堂配送物资在运输过程中必须分类存放。

9.急需物品在1个小时内送到，如供应商漏单则须无条件补货，补货物资必须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补货至指定地点。

（四）安全文明要求

1.中标人供货人员和车辆应遵守采购人校园管理的相关管理规定。运送车辆相对固定，以便于校园门卫管理系统申报、识别；运送车在校内行驶时必须保证慢速，并注意避让人员。在采购人校区内，供货人员必须遵章守纪。如果由于中标人供货人员和车辆，在采购人校区内发生经济纠纷，在明确为中标人责任和中标人不愿及时解决纠纷或交通事故的情况下，采购人有权暂缓支付货款或从货款扣除代为支付第三方。中标人工作人员在食堂办理送事宜必须遵守食堂管理规定，发生安全问题责任自负。

2.因中标人所供产品出现质量问题，造成采购人服务对象及有关人员食用后出现一切不良反应的，经权威机构查实后，中标人应承担全部法律、经济责任，并赔偿采购人的损失。双方合同立即解除，没收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保留向中标人进一步追诉的权利。

3.中标人在供货期间，因中标人原因造成事故事件等，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所有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4.中标人在供货期间，应搞好运输车辆、器具及附近地面的清洁卫生，不能污染所经过区域。

5.采购人部分收货地点车辆不能直达，需要人力转运，中标人自行负责转运费和转运工具。转运过程中，中标人应爱护采购人提供的电梯，如有损坏应赔偿。

（五）服务人员

1.供应商应提供本项目负责人信息（包含但不限于姓名、身份证、职务等）。

2.供应商拟为本项目配备的固定的配送服务人员。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提供配送人员供有效的身份证、健康证、驾驶证、在职证明等证明材料。

3.以上人员在项目实施期间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因客观原因确需调整的，中标人应提前书面申请，经采购人后勤处同意后方可实施。

## ※**四、履约保证金**

（一）中标人须在采购人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7.5万元，确保项目按期、按质进行。中标人若发生部分违约现象，采购人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金额的违约金；若发现严重违约现象，采购人有充分理由没收其全额保证金。

（二）履约保证金缴纳方式：以转账、电汇等方式交到重庆工商大学指定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得以现金或其他方式划入任何个人账户，否则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中标人务必在汇款凭证上注明项目编号“CTBU-JZ2025111”。

（三）履约保证金指定收取账户

户名：重庆工商大学

开户行：工行重庆南岸学府支行

账号：9558 8531 0075 3300 031

（四）履约保证金补交

履约保证金被扣罚的金额，中标人应在扣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补缴履约保证金，若未按时补缴的，每逾期1个日历日，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支付履约保证金总额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5个日历日，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剩余的履约保证金。

（五）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

1.合同服务期满，中标人履约完成且无任何遗留问题后，采购人全额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至中标人基本账户。

2.中标人申请退履约保证金时提供需求部门、资产管理处签署的《重庆工商大学货物服务项目质量评估报告及履约保证金退还审核流程表》。

## ※**五、付款方式**

1. 付款方式：每月验收合格后按月支付。实行按月支付（寒暑假在开学后第一个月结算），原则上当月货款在次月26日前结清。若中标人未按照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办理结账手续，当月不再结算。

（二）结算货款时，中标人需提供国家税务部门认可的正规发票，采购人以转账方式向中标人支付货款。

（三）结算

1.以中标供应商填报的折扣系数为“**结算折扣系数**”；

2.以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双方确认的各货品的基价乘以中标结算折扣系数作为“**结算单价**”保留两位小数，四舍五入；

**3.当月最终结算金额=∑（货品结算单价**×**实际采购数量）-扣除金额（如有），据实结算。**

## ※**六、结算方式**

各单品结算单价=单价最高限价×中标折扣系数，合同期内价格不变。

## ※**七、违约责任**

（一）采购人可通过现场考察、函询等多种方式对中标人的响应文件响应情况予以核查，中标人须无条件配合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证明其响应内容的真实有效性。合同签订前，采购人若发现中标人进行虚假响应或提供虚假材料的，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全额没收投标保证金（如有）；合同签订后，采购人若查实中标人进行虚假响应或提供虚假材料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合同价款的扣除情形**

1.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中标人供货不及时对采购人正常经营情况造成轻微影响的，中标人应以该批货物价款总额的50％向采购人支付赔偿金；中标人供货不及时，严重影响采购人正常经营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中标人应以该批货款总额1倍向采购人支付赔偿金。

2.中标人同一批次货物缺公斤少两达到1％及其以上的，采购人扣罚中标人该批货物短缺部分的1倍货款。

3.中标人同一批次货物所供质量不合格数量占该批次货物数量的1％及以上的，中标人应以该批次质量不合格货物价款的1倍向采购人支付赔偿金；在合同有效期内，上述情况连续出现三次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中标人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

4.未按时配送、擅自更改采购品种、未履行紧急配送义务等。首次违约扣除当日货款的10%；第二次违约扣除本周货款的10%；第三次违约扣除当月货款的10%并终止合同。

**（三）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退还且合同解除的情形**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属于严重违约情形，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退还，采购人有权处置所投设备。中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法律责任，以及给采购人带来的所有经济损失。

1.非不可抗力情况下，因中标人自身原因终止履行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退还。

2.中标人一年内累计2次季度考核得分低于85分（不含85分），或服务期内出现2次季度考核得分低于85分（不含85分）的。

3.中标人出现没有响应采购人的定期询价定价1次的。

4.发生3次及以上因送货质量或送货时间未达到采购合同约定的。

5.年度验收不合格的。

6.中标人提供腐烂变质食品、过期食品或无《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的企业生产加工的食品的。

7.因中标人原因发生食物中毒等食品安全事故的。

8.擅自变更合同主体及经营管理主体，或出现包括但不限于转包、变相转包、分包、转借、转售、挂靠、合作、联合经营等情形导致损害合同主体及经营管理主体唯一性的；中标人委托任何个人或其他公司收取货款的；采购人发现非中标人送货的。

9.出现防疫、卫生等安全责任事故并造成严重影响的。

10.中标人在合同履约过程中有违约行为导致出现安全责任事故并造成严重影响的，或出现重大负面舆情给采购人声誉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或严重影响采购人正常教学、生活秩序的。

11.违反食品安全法相关法律法规被行政机关处罚的。

12.因食材质量、供应服务等方面等未达到采购人要求而被中止服务或取消服务资格或公开挂网披露的。

**（四）履约保证金部分不予退还的情形**

若中标人发生部分违约现象，采购人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金额的违约金；若发现严重违约现象，采购人有充分理由没收其全额保证金。

1.中标人出现季度考核得分低于85分（不含85分）的，单次扣罚履约保证金5000元。

2.因送货质量未达到采购合同约定的，单次扣罚履约保证金1000元。

3.中标人送货时间未达到采购合同规定的，单次扣罚履约保证金1000元。

4.非不可抗力情况下，因中标人自身原因，超过合同交货期限仍未送货达到验收要求的，超期1天，采购人扣除中标人履约保证金的3%作为违约惩罚，以此类推。

5.因不可抗力，或采购人自身原因，致使交货期限延后的，中标人不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但中标人须提供采购人需求部门出具的同意延迟交货以及确定延迟交货期的书面情况说明，采购人需求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部门公章。

6.漏送货在不影响开餐的情况下，首次违约扣除当日货款的10%；第二次违约扣除本周货款的10%；第三次违约扣除当月货款的10%

7.违反需方管理规定或造成不良影响等情况一次扣500元。

（五）其他履约保证金扣罚事宜按“八、考核要求及具体考核细则”执行。

（六）若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有虚假响应或合同履约过程中有违约行为的，或正式验收或使用过程中，若经采购人或第三方检测机构验证不合格，采购人立即封存报经市场监管、卫生健康、财政等相关部门依照招标文件、采购合同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质量监测认证后，由中标人承担一切民事赔偿、行政处罚和刑事责任，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人赔偿所造成的所有损失，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列入采购人黑名单，若造成刑事责任，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七）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采购人采招供应商黑名单，采购人视情况禁止供应商及关联关系方（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关联关系的不同供应商）6个月至3年内参加采购人采招项目投标。

1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有虚假投标、围标、串标行为的。

2不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非不可抗力原因，中标人无故放弃项目中标资格的、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合同签订后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中标人在合同履约过程中有违约行为，整改后再次违约的。

5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未按合同约定完成送货、安装调试达到验收要求，给采购人造成负面影响的。

6其他违反采购与招投标法律法规和采购人规章制度的。

（八）其他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执行。

## **※八**、**考核要求及具体考核细则**

（一）考核要求

1.以季度为单位进行考核，考核基准分为100分，95分（含95分）以上为“合格”等级（小数点后数字四舍五入,下同）；

2.达到90分（含90分）以上且低于95分（不含95分）的为“基本合格”等级；

3.达到85分（含85分）以上且低于90分（不含90分）的为“较差”等级，以90分为基准分值，差1分从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1000元；

4.低于85分（不含85分）为“差”等级，以90分为基准分值，差1分从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1000元；

5.一年内累计两次考核得分低于85分（不含85分），或服务期内出现2次季度考核得分低于85分（不含85分）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6.考核由采购人后勤处执行。

（二）包2饮料类具体考核细则

|  |  |  |
| --- | --- | --- |
| **项目** | **考核指标** | **考核说明** |
| 货物质量 | 配送货物品质合格 | 物资送达时，包装破损、泄漏、外观不清楚、不规范等问题，每发现一次扣3分并做退货处理；对需冷链环境配送的物资，配送全程温湿度不符合规定，若出现物资解冻、软化等问题发现一次扣3分。所送货物出现以次充好或假冒伪劣等情况，需方拒收，且每次扣5分。 |
| 配送品种、规格、等符合约定标准的货物 | 未按时配送、擅自更改采购品种等，每个单品一次扣2分并做退货处理。 |
| 配送具备相关产品信息的货物（包括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厂家、生产许可证号、检验检疫票据等） | 未及时提供货物应有相关产品信息（包括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厂家（基地）、合格证、检验报告、动物检疫证明、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等，目的地为甲方指定送货地）,每个单品每次扣2分。所送的货物无送货单或送货单格式不符合甲方要求等情况，每次扣2分 |
| 配送数量浮动标准 | 一般货物实际供应量在计划数量基础上，上下浮动不得超过±5%，如超过相应比例视作违规配送，每个单品一次扣1分（特殊情况经需方同意的除外）。 |
| 服务质量 | 配送时间 | 每日所需物资须于当日需方要求供货时间送达，临时供餐任务所需的桌餐食材、应急采购任务（重大活动、突发事件保障）必须按照约定时间送达，迟到30分钟内（含30分钟），每次扣2分；迟到30分钟以上60分钟以内（含60分钟）每次扣3分；迟到60分钟以上扣5分。推诿、敷衍拒绝送货等情况，每次扣5分。 |
| 漏送货情况，退换、补货情况 | 漏送货在不影响开餐的情况下，第一次扣2分，第二次扣5分，因漏送货、退货等原因导致货物不足的，必须按照规定时间补足货物。 |
| 价格确认 | 接到需方定价表后如有异议，必须于12小时内按约定格式回复，不按照规定时间回复的，视为无异议，需方将按照定价表执行；不按约定格式回复的，一次扣2分。 |
| 对账及结算 | 对账及时准确，每月5日前核对清楚上月账目，因供方原因延误一天扣1分，以此类推；每月对账确认后，供方应在每月10日前开具发票，每逾期一日扣1分。 |
| 人员车辆管理 | 员工健康、个人卫生管理。 | 员工需衣着整洁，个人清洁卫生干净，不符合要求一次扣1分；抽检配送员工的《健康证》，如没有的一人次扣2分，要求更换配送员工。 |
| 配送车辆管理 | 配送物流车必须干净整洁，外观破损或车内有明显异味一次扣0.5分，车内脏乱差一次扣1分。 |
| 其他 | 履行合同约定情况 | 合同、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供应商承诺书等约定或承诺的相关事项，未完成一项每次扣2分。 |
| 其他 | 违反需方管理规定或对需方造成不良影响等情况一次扣3分。 |
| 寒暑假期间，乙方应将食堂剩余的未拆装整件物资免费运回，并在假期结束后更换同数量、质量的新鲜物资配送回食堂，拒绝响应的扣5分。 |

## **※九、其他商务要求内容**

1.招标工作完成后，采购人后勤处代表采购人实施本项目的履约管理。

2．中标人供货人员和车辆的安全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并完善相关保险手续等。

3．中标人所供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应承担全部法律、经济责任。

4．中标人在供货期间，因自身原因造成事故事件等，所有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5.中标人须保证所供产品的卫生、质量及包装等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要求。

6.中标人在合同期内未能严格履约，存在诸如货品质量问题、服务满意度评价等未达到合同要求时，采购人有权终止采购合同。

# **第四篇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 **一、资格审查**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一）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注）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按“第一篇三、供应商资格要求（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 （二）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 / |
| （三） | 投标保证金 |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足额交纳所投包的投标保证金。 |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执行。供应商可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 **二、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投标文件签署 |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投标方案 | 每个包只能有一个方案投标。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投标文件份数 | 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含电子文档）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3 | 技术部分 | 投标文件内容 | 本招标文件第二篇中（※）号标注的部分。 |
| 4 | 商务部分 | 投标文件内容 | 本招标文件第三篇中（※）号标注的部分。 |
| 5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内容 |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期起90天 |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供应商为自然人）签字，其澄清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三、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质量）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

（一）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成员打分情况进行核查及复核，个别成员对同一供应商同一评分项的打分偏离较大的，应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再次核对，确属打分有误的，应及时进行修正。

复核后，评标委员会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二）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列顺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名前三的供应商为本包（项目）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推荐。**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部分得分顺序排列推荐。以上都相同的，按商务部分得分顺序排列推荐。**

## **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  **权重** |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投标报价  （50%） | | 50 | 有效的投标折扣系数中的最低投标折扣系数为评标基准折扣系数，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供应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折扣系数／投标折扣系数)×分值×100%。 |  |
| 2 | 服务  部分  （20%） | 服务  方案 | 5 | 配送方案（5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配送方案进行评审，配送方案内容包括不限于①供货流程；②配送计划；③配送设施设备；④配送食材管理；⑤服务人员配置；⑥服务人员管理制度。  内容不存在瑕疵，得5分；  内容存在1处瑕疵，得3分；  内容存在2处瑕疵，得1分；  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1.提供对应方案，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2.本项内容中所称的“瑕疵”指以下内容：  ①方案内容要素欠缺、仅有标题而无实质意义叙述内容；  ②方案内容中包含其他项目名称，或出现与本项目不相关的其他内容；  ③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无连贯性、内容存在逻辑漏洞；  ④常识性错误；  ⑤售后服务措施保障安排并不适用本项目特性或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制定；  ⑥方案中提出的措施举措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  ⑦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实现采购目标。  上述任意一种情形为1处瑕疵。 |
| 3 | 应急处理预案（3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处理预案进行评审，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①不合格退换货应急预案；②传染性疾病应急预案；③食物中毒应急预案；④自然灾害应急处理预案；⑤应急物资供应预案。  内容不存在瑕疵，得3分；  内容存在1处瑕疵，得2分；  内容存在2处瑕疵，得1分；  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3 | 提供食品溯源管理制度和溯源方案（3分）  内容不存在瑕疵，得3分；  内容存在1处瑕疵，得2分；  内容存在2处瑕疵，得1分；  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5 | 食品安全预案（5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完备的食品安全预案体系。供应商主要负责人和相关主管人员积极作为，主动担当，现场指导、处理，慰问学生及家长，做好应急处置、安抚工作和善后处理。  内容不存在瑕疵，得5分；  内容存在1处瑕疵，得3分；  内容存在2处瑕疵，得1分；  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食品安全责任 | 4 | 供应商出具承诺函，承诺内容为：中标后为所投产品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被保险人为采购人，保险额度为200万元/包，保险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按以上要求提供承诺函的，得4分，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承诺函的，不得分。 | 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食品安全保险单及发票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承担虚假应标的全部法律责任。 |
| 3 | 商务  部分  (30%) | 质量认证 | 10 | 1.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2.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3.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4.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5.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28000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 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投标人实力 | 5 | 投标人具有的固定生产或经营场地：  150平方米-200(不含)平方米，得1分；  200（含）平方米至500（不含）平方米，得2分；  500（含）平方米至800（不含）平米以上，得3分；  800（含）平方米至1000（不含）平米以上，得4分；  1000（含）平方米以上得5分。 | 1.提供房屋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其中，复印件上有使用面积数量，且产权证上的所有人或承租方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2.提供门面门头或带有厂名的厂区照片，照片上记录名称须与投标投标人名称一致；  3.以上两项要求必须同时提供，否则得0分。 |
| 供应商业绩 | 10 |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与学校或机关事业单位签订的食堂食材供货合同或协议（含正在履行或已经履行完结的）为依据评价业绩，食材供货合同或协议应包括所投分包标的物。每提供1份，得1分，最高得10分。不提供合同、协议，或提供的合同、协议仅为学校或单位食堂的一个档口，或提供的合同、协议未包括所投分包标的物的，得0分。  注：同一个食堂多份合同视为一个业绩，且一个业绩不重复得分。 | 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满意度评价 | 5 |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期用户评价，优良或满意的肯定性评价证明，有一个得1分，没有得0分，本项最多得5分。  注：同一甲方不重复计分 | 提供相关信息清晰的合同复印件及加盖合同甲方公章的评价证明文件（格式自拟），提供不齐全的不得分。 |

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以及成本测算依据，必要时还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五、无效投标条款**

供应商或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为无效投标：

（一）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二）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三）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四）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单价最高限价（折扣系数）的；

（五）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六）供应商串通投标的；

（七）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

（八）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六、废标条款**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三）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一、供应商**

（一）供应商

供应商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合格供应商条件

合格供应商应完全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篇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三）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或评定为无效投标。

（四）法律责任

供应商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将按规定追究供应商法律责任。

## **二、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是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是评标委员会评判依据和标准。招标文件也是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基础。

（一）招标文件由投标邀请书；项目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商务条款；供应商须知；评标方法、评标标准、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合同主要条款、合同范本；投标文件格式等七部分组成。

（二）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如果有）一律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和重庆工商大学招投标信息网（https://zbcg.ctbu.edu.cn/）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招标文件、澄清文件的内容。

（四）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应以书面形式或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一）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第七篇“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委对投标文件的评审。

（二）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三）投标保证金

1.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第一篇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2.投标保证金为投标的有效约束条件。

3.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限在投标有效期过后三十天继续有效。

4.投标保证金币种应与投标报价币种相同。

5.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按来款渠道全额无息直接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且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按资金来款渠道全额无息直接退还。。

6.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6.1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撤回投标文件的；

6.2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6.3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6.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6.5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6中标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7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四）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投标文件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电子文档内容须为投标文件纸质正本的PDF扫描件，文件载体须为优盘）。**每套纸质投标文件须在封面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或“电子文档”，副本应为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与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不一致时，以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2.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招标文件第七篇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3.若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4.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五）投标报价

1.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填写报价。

2.供应商的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即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价格固定不变。

3.本项目只接受一个投标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六）修正错误

若投标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供应商投标报价，若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均应密封送达投标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若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

## **四、开标**

（一）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投标邀请书”确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

（二）采购代理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三）开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供应商和有关监督部门代表参加,有关监督部门可视情况派员现场监督。

（四）开标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开标一览表》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五）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等，评标时不予承认。

（六）开标过程应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专人负责记录，并存档备查。

（七）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五、评标**

见第四篇“评标”内容。

## **六、定标**

（一）定标原则

采购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定标程序

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需求的优劣顺序排列；技术需求优劣顺序相同的，按商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中标人。

3.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和重庆工商大学招投标信息网（https://zbcg.ctbu.edu.cn/）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4.中标人变更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七、中标**

（一）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行采家”和“重庆工商大学招投标信息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二）中标结果公告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八、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供应商询问可以是口头或书面形式。

（二）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质疑时限、内容

1.1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依法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1.2 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1.3供应商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1.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4.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4.2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编号以及采购执行编号；

1.4.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4.4事实依据；

1.4.5必要的法律依据；

1.4.6提出质疑的日期；

1.4.7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1.4.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1.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其他

3.1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4.质疑联系方式详见第一篇“联系方式”。

（三）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人相关内控制度规定向采购人党政办公室提起投诉。

2.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递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3.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相关当事人向党政办公室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形成的证据，应当说明来源，经所在国公证机关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证据所在国订立的有关条约中规定的证明手续；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内形成的证据，应当履行相关的证明手续。

4.在确定受理投诉后，党政办公室自受理投诉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

## **九、交易服务费**

无

## **十、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当自采购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重庆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三）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四）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五）合同原则上应按照《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六）采购人要求中标人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予以约定。中标人履约完毕后，采购人应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的约定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 **十一、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无。

## **十二、其他**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及解释权属于重庆工商大学。

# **第六篇 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合同（样本）**

## **一、采购合同（格式）**

**重庆工商大学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

甲方 ：重庆工商大学 计价单位：

乙方 ： 计量单位：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品名称 | 品牌  产地 | 生产  厂商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交货时间 | 交货地点 |
|  |  |  |  |  |  |  |  | 甲方指定地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1.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乙方提供的商品必须是全新的，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乙方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如下：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  （二）售后服务内容 | | | | | | | | |
| 二、随机备品、附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 | | | | | | | |
| 1. 交提货方式 | | | | | | | | |
| 四、验收标准、方法  如有异议，请于 5 日内以书面意见提出。 | | | | | | | | | |
| 五、履约保证金 | | | | | | | | | |
| 六、付款方式 | | | | | | | | | |
| 七、违约责任 | | | | | | | | | |
| 八、其他约定事项  （一）招标文件及其补遗文件、投标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三）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四）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五）其他：无 | | | | | | | | | |
| 甲方：重庆工商大学  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学府大道19号  联系电话：023-62769774  开户行：工行重庆南岸学府支行  账号：3100027609024907533  纳税人识别号:125000007428748822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 | | | | 乙方：  地址：  联系电话：  开户行：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 | | | |
| 备注：技术参数，培训方案，售后服务能力和优惠承诺，备品备件及耗材清单 | | | | | | | | |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重庆工商大学

**二、廉洁协议格式：**

**重庆工商大学货物服务类采购廉洁协议**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需方：重庆工商大学 | 供方： |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的精神，加强采购活动全过程的管理和廉政建设，保证采购活动公开、公平、公正，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利益，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经双方同意，在签订采购合同的同时，自愿签订本廉洁协议。

（一）需供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有关廉政建设的法律法规，杜绝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

（二）需方需求部门有责任和义务公平公正地对需采购的货物或服务做好充分的市场调研，在综合分析不同供应商产品技术参数的前提下，确定合理的预算和技术参数，并在此基础上形成真实可信、切实可行的采购需求方案，表达规范、含义准确，并充分考虑后续采购竞争性，且不得出现与政府采购负面清单相违背的内容。

（三）需方采购部门应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组织开评标，加强评审过程的规范性管理，客观公正对待评审结果，按照依法推荐的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供需双方应依法合规签订合同，并严控合同变更，不得对招标（采购）文件和供方的投标（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四）需方需求部门应加强采购项目的后续履约管理，做好到货验收，积极为供方进场履约提供相应保障，积极配合供方进行安装调试。若到货产品品牌、型号、质量、样式及规格参数等与合同、采购文件的规定不符的，供方不得进行设备安装。需方资产管理部门或考核牵头部门应严格按照合同与招标（采购）文件内容进行验收或考核，双方不得出现未达到验收或考核条件弄虚作假以致验收考核虚假通过等情形。

（五）需方相关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得参加供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和娱乐活动，不得向供方索贿或变相索贿，不得以任何借口向供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不得要求供方报销应由需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六）供方不得邀请需方相关人员及其近亲属参加宴请、健身和娱乐活动，不得赠送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不得代为报销应由需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七）若需方出现违反本廉洁协议之行为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学校制度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若供方出现违反本廉洁协议之行为的，需方有权直接终止合同，并将供方记入需方采购与招投标工作黑名单，同时供方应承担给需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八）供需双方均应分别加强对相关人员廉洁教育，强化人员法纪意识，杜绝行贿、受贿、索贿（变相索贿）等违法乱纪行为发生，坚守纪律红线、法律准线、道德底线、责任钢线。

（九）需方相关人员包含但不限于需方需求部门、归口部门、考核牵头部门、采购部门、资产管理部门等相关人员。

（十）本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此协议一式叁份，需方贰份，供方壹份，自各方签字后生效。

|  |  |
| --- | --- |
| 需方：重庆工商大学（盖章） | 供方：（盖章） |
| 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签字）：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 需求部门（签字）： | 授权代表（签字）： |
| 考核牵头部门（签字）： |  |

# **第七篇 投标文件格式**

## **一、经济文件**

（一）开标一览表

（二）分项报价明细表

## **二、服务文件**

（一）服务条款差异表

（二）其他服务资料

## **三、商务文件**

（一）投标函（格式）

（二）商务条款差异表

（三）其他商务资料

## **四、其他**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如有自附）

## **五、资格文件**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如有）

（六）投标保证金和招标文件购买费。

**一、经济文件**

（一）开标一览表（包2）

项目编号：

招标项目名称：饮料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 |  | | |
| 包号及名称 | 供货周期 | 预估总数量 | 投标报价（折扣系数）（小写） |
| 包2：饮料 | 2年 |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篇招标项目一览表 |  |
| 投标报价（折扣系数）（大写）： | | | |
| 备注：  **1.本次投标报价报折扣系数。**投标人自行填报折扣系数，折扣系数必须小于0.95，折扣系数最多保留小数点后2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结算单价＝[按招标文件第二篇 项目服务要求《招标项目一览表》中产品的单价最高限价](http://nyncw.cq.gov.cn/marketSta/）网上没有报价的其它鲜肉品种，按每月1号、11号、21号（逢周末提前或延后一天）上午附近永辉超市同品种零售价为基价。)×折扣系数  3.具体报价方式和结算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篇。  4.在合同期内，所有品目执行同一折扣系数且不调整。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开标一览表按格式填列；

2.开标一览表在开标大会上当众宣读，务必填写清楚，准确无误。

（二）分项报价明细表（包2）

项目编号：

招标项目名称：饮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规格** | **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名称/品牌** | **数量** | **计量单位** |
| 1 | 1.45L塑唯怡 | 1\*9 |  | 500 | 件 |
| 2 | 1.5L景田纯净水 | 1\*12 |  | 400 | 件 |
| 3 | 1.5L农夫山泉天然水 | 1\*12 |  | 400 | 件 |
| 4 | 1555ml怡宝纯净水 | 1\*12 |  | 400 | 件 |
| 5 | 1L百事可乐系列 | 1\*12 |  | 400 | 件 |
| 6 | 1L海之言柠檬 | 1\*8 |  | 400 | 件 |
| 7 | 1L康师傅茶系列 | 1\*12 |  | 350 | 件 |
| 8 | 1L康师傅青梅绿茶13瓶装 | 1\*12 |  | 300 | 件 |
| 9 | 1L绿茶（大包） | 1\*12 |  | 300 | 件 |
| 10 | 1L脉动系列（青柠、水蜜桃） | 1\*12 |  | 250 | 件 |
| 11 | 1L蜜桃多 | 1\*8 |  | 250 | 件 |
| 12 | 1L七喜 | 1\*12 |  | 250 | 件 |
| 13 | 1L统一茶系列 | 1\*8 |  | 250 | 件 |
| 14 | 1L依能水系列 | 1\*12 |  | 250 | 件 |
| 15 | 2080ml怡宝纯净水 | 1\*8 |  | 250 | 件 |
| 16 | 210ml厅装雀巢系列（特浓、香浓浓香） | 1\*24 |  | 500 | 件 |
| 17 | 245ml厅唯怡 | 1\*24 |  | 250 | 件 |
| 18 | 245椰树椰汁 | 1\*24 |  | 250 | 件 |
| 19 | 250ml厅红牛维生素功能饮料 | 1\*24 |  | 300 | 件 |
| 20 | 2L百事 | 1\*6 |  | 200 | 件 |
| 21 | 2L农夫山泉 | 1\*8 |  | 200 | 件 |
| 22 | 2L七喜 | 1\*6 |  | 200 | 件 |
| 23 | 2L统一鲜橙多 | 1\*6 |  | 200 | 件 |
| 24 | 300ml咖世家醇正拿铁 | 1\*15 |  | 200 | 件 |
| 25 | 310ml厅装加多宝 | 1\*24 |  | 200 | 件 |
| 26 | 310ml厅装王老吉 | 1\*24 |  | 200 | 件 |
| 27 | 330ml高罐可口可乐（厅装） | 1\*24 |  | 200 | 件 |
| 28 | 330ml高罐雪碧（厅装） | 1\*24 |  | 200 | 件 |
| 29 | 330ml可口可乐（星河漫步） | 1\*24 |  | 200 | 件 |
| 30 | 330ml厅百事可乐系列 | 1\*24 |  | 200 | 件 |
| 31 | 330ml厅可口可乐系列 | 1\*24 |  | 200 | 件 |
| 32 | 360ml宜简苏打水系列 | 1\*15 |  | 200 | 件 |
| 33 | 360ml元气森林系列（厚乳桃桃乳茶、清新椰椰） | 1\*15 |  | 400 | 件 |
| 34 | 380ml乐虎 | 1\*15 |  | 200 | 件 |
| 35 | 380ml农夫山泉天然水 | 1\*24 |  | 200 | 件 |
| 36 | 380ml统一布偌乳茶原味 | 1\*15 |  | 620 | 件 |
| 37 | 4.5L怡宝纯净水 | 1\*4 |  | 300 | 件 |
| 38 | 450ml美汁源果粒橙 | 1\*12 |  | 300 | 件 |
| 39 | 450ml统一鲜橙多 | 1\*15 |  | 300 | 件 |
| 40 | 480ml元气森林气泡水系列 | 1\*15 |  | 300 | 件 |
| 41 | 500ml百事可乐系列 | 1\*24 |  | 300 | 件 |
| 42 | 500ml大AD钙奶系列 | 1\*15 |  | 300 | 件 |
| 43 | 500ml东方树叶茶饮料系列 | 1\*15 |  | 300 | 件 |
| 44 | 500ml康师傅茶系列 | 1\*15 |  | 300 | 件 |
| 45 | 500ml康师傅蜂蜜柚子 | 1\*15 |  | 300 | 件 |
| 46 | 500ml可口可乐系列 | 1\*24 |  | 300 | 件 |
| 47 | 500ml农夫茶π西柚15瓶装 | 1\*15 |  | 300 | 件 |
| 48 | 500ml农夫水溶C100系列 | 1\*15 |  | 300 | 件 |
| 49 | 500ml三得利乌龙茶系列（低糖、无糖） | 1\*15 |  | 600 | 件 |
| 50 | 500ml水趣多 | 1\*15 |  | 300 | 件 |
| 51 | 500ml水趣多荔枝 | 1\*15 |  | 300 | 件 |
| 52 | 500ml统一阿萨姆奶茶系列 | 1\*15 |  | 300 | 件 |
| 53 | 500ml统一阿萨姆青提茉莉 | 1\*15 |  | 300 | 件 |
| 54 | 500ml统一茶系列 | 1\*15 |  | 300 | 件 |
| 55 | 500ml统一海之言系列 | 1\*15 |  | 300 | 件 |
| 56 | 500ml统一绿茶 | 1\*15 |  | 300 | 件 |
| 57 | 500ml维他命系列（西梅桃子、柚子复合风味） | 1\*15 |  | 600 | 件 |
| 58 | 500ml小茗同学系列（大麦红茶、冰橘、青柠红茶、溜溜哒） | 1\*15 |  | 600 | 件 |
| 59 | 500ml营养快线系列 | 1\*15 |  | 300 | 件 |
| 60 | 500ml元气燃茶系列（白燃（桃香）、黑燃（无糖乌龙）） | 1\*15 |  | 550 | 件 |
| 61 | 500ml元气外星人无糖运动饮料系列 | 1\*15 |  | 250 | 件 |
| 62 | 550ml康师傅矿物资水 | 1\*24 |  | 200 | 件 |
| 63 | 550ml农夫山泉天然水 | 1\*24 |  | 200 | 件 |
| 64 | 555ml怡宝纯净水 | 1\*24 |  | 200 | 件 |
| 65 | 560ml景田纯净水 | 1\*24 |  | 200 | 件 |
| 66 | 570ml百岁山 | 1\*24 |  | 200 | 件 |
| 67 | 5L农夫山泉 | 1\*4 |  | 200 | 件 |
| 68 | 600ml佳得乐系列（橙味、蓝莓味、柠檬味) | 1\*15 |  | 600 | 件 |
| 69 | 600ml脉动维生素饮料系列 | 1\*15 |  | 200 | 件 |
| 70 | 888ml可口可乐系列 | 1\*12 |  | 200 | 件 |
| 71 | 900ml东方树叶系列（茉莉花茶、青柑普洱） | 1\*12 |  | 400 | 件 |
| 72 | AD钙奶 | 1\*24 |  | 200 | 件 |
| 73 | 百事可乐白桃乌龙 | 1\*12 |  | 200 | 件 |
| 74 | 百事气泡水系列500ml（白桃、蜜柚） | 1\*12 |  | 400 | 件 |
| 75 | 冰川时代Q1 | 1\*24 |  | 200 | 件 |
| 76 | 玻唯怡 | 1\*20 |  | 200 | 件 |
| 77 | 茶里王茉莉花茶500ml | 1\*15 |  | 400 | 件 |
| 78 | 打奶茶（红茶）300ml | 1\*15 |  | 200 | 件 |
| 79 | 高罐百事330ml | 1\*24 |  | 200 | 件 |
| 80 | 盒装旺仔牛奶 | 1\*36 |  | 200 | 件 |
| 81 | 盒装维他奶柠檬茶 | 1\*24 |  | 200 | 件 |
| 82 | 佳得乐奇异果600ml | 1\*15 |  | 200 | 件 |
| 83 | 尖叫多肽（蓝） | 1\*15 |  | 100 | 件 |
| 84 | 尖叫纤维（绿） | 1\*15 |  | 100 | 件 |
| 85 | 康师傅1L蜜桃乌龙 | 1\*12 |  | 100 | 件 |
| 86 | 康师傅橙汁饮品 | 1\*15 |  | 100 | 件 |
| 87 | 康师傅小酪多多 | 1\*15 |  | 100 | 件 |
| 88 | 可口可乐高罐零度330Ml | 1\*24 |  | 200 | 件 |
| 89 | 脉动灵汽气泡水系列500ml（柠檬、香橙） | 1\*15 |  | 200 | 件 |
| 90 | 农夫NFC系列 | 1\*10 |  | 100 | 件 |
| 91 | 农夫果园系列（橙苹果30%、凤梨苹果30%、桃子芭乐30%） | 1\*15 |  | 300 | 件 |
| 92 | 农夫山泉苏打水系列（白桃味、柠檬味） | 1\*15 |  | 200 | 件 |
| 93 | 农夫苏打水春见油柑410ml | 1\*15 |  | 100 | 件 |
| 94 | 农夫苏打水夏橘味 | 1\*15 |  | 100 | 件 |
| 95 | 瓶装雀巢丝滑系列268ml（拿铁咖啡、燕麦拿铁） | 1\*15 |  | 200 | 件 |
| 96 | 雀巢茶系列500ml（冰极柠檬茶、柠檬冻红茶） | 1\*15 |  | 200 | 件 |
| 97 | 厅装旺仔牛奶 | 1\*24 |  | 100 | 件 |
| 98 | 娃哈哈非常可乐500ml | 1\*15 |  | 110 | 件 |
| 99 | 娃哈哈格瓦斯 | 1\*15 |  | 244 | 件 |
| 100 | 娃哈哈饮用水596ml方瓶 | 1\*24 |  | 100 | 件 |
| 101 | 维他命系列15瓶装（柑橘、蓝莓树莓、柠檬、热带水果、石榴蓝莓） | 1\*15 |  | 500 | 件 |
| 102 | 无糖雪碧系列500ml（柠檬味、薄荷味） | 1\*12 |  | 200 | 件 |
| 103 | 香飘飘果汁 | 1\*15 |  | 100 | 件 |
| 104 | 小可口可乐 | 1\*24 |  | 100 | 件 |
| 105 | 怡宝500ml午后奶茶（原味） | 1\*15 |  | 50 | 件 |
| 106 | 怡宝茶系列（菊花茶、柠檬茶） | 1\*15 |  | 100 | 件 |
| 107 | 怡宝蜜水系列（百柚、柠檬） | 1\*15 |  | 100 | 件 |
| 108 | 怡宝假日系列（葡萄味、桃子味） | 1\*15 |  | 99 | 件 |
| 109 | 怡宝水果水（苹果味）500ml | 1\*15 |  | 50 | 件 |
| 110 | 宜简750果也系列 | 1\*15 |  | 50 | 件 |
| 111 | 宜简轻乳泡泡系列500ml（白桃、乳酸菌） | 1\*15 |  | 100 | 件 |
| 112 | 元气森林气泡水冰茶系列450ml（白桃茉莉、葡萄柚冰绿茶、柠檬） | 1\*15 |  | 150 | 件 |
| 113 | 元气森林燃茶（茉莉花茶） | 1\*15 |  | 50 | 件 |
| 114 | 元气外星人电解质（雏菊味）500ml | 1\*15 |  | 50 | 件 |
| 115 | 纸盒椰树椰汁 | 1\*24 |  | 42 | 件 |
| 116 | 巴山蜀水 | 1\*24 |  | 50 | 件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采购人食堂2年物资数量仅供投标人计算报价所用，不作为中标后采购依据；

2.请投标人完整填写本表；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二、服务文件**

（一）服务（质量）条款差异表

项目号：

招标项目名称：

包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应答 | 差异说明 |
|  |  | 提醒：请注明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以及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的位置（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3.可附相关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4.投标应答栏中应当注明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且必须标注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在投标文件中的位置（页码）。

（二）其他服务资料（如有）

**三、商务文件**

（一）投标函（格式）

招标项目名称：

包号：

致：重庆工商大学：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注册地址： 。我方就参加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招标文件所有要求。

二、我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招标项目的服务。

四、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投标文件为：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 2 份，电子文档 1 份。

五、我方承诺：本次投标的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期起90天。

六、我方投标报价为闭口价。即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该报价固定不变。

七、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投标文件的各项承诺，按《政府采购法》、《民法典》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

八、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九、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十、我方同意按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交纳足额投标保证金。

十一、若我方中标，愿意按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和交易服务费。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二）商务条款差异表

项目号：

招标项目名称：

包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商务要求 | 投标商务应答 | 差异说明 |
|  |  | 提醒：请注明具体内容以及投标文件中具体内容的位置（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3.可附相关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3.投标应答栏中应当注明具体内容，且必须标注具体内容在投标文件中的位置（页码）。

（三）其他商务承诺（自拟）

1.重庆工商大学自营食堂饮料供应商采购项目中标人安全服务承诺书

**重庆工商大学自营食堂饮料等**

**食堂大宗物资采购项目中标人安全服务承诺书**

致重庆工商大学：

为全校师生提供安全的食品是每一个食品生产供应经营者的法律责任，作为食品配送服务企业，我司将通过行之有效的管理措施，确保食品安全。为此我司郑重承诺如下：

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要求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做到诚信守法经营。

二、积极配合贵校及时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经营生产许可证、产品第三方质量检验报告等必要证件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

三、保证产品的包装、运输，符合有关的卫生要求，不对产品造成污染。

四、应对验收不合格产品及时回收并进行补货，自愿承担给食堂生产经营造成的经济损失。

五、保证周到服务，严格按照贵校后勤处的叫货量及送达时间、地点进行供货，不得随意更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自愿承担。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同意贵校取消与我司的合作。

本承诺在双方合作期间有效。

承诺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2.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添加其他资料。

**四、其他**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如有自附）

**五、资格文件**

（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招标项目名称：

包号：

致：重庆工商大学：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投标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招标项目名称：

包号：

致：重庆工商大学：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投标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四）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重庆工商大学：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六）投标保证金和招标文件购买费

1.招标文件购买费、投标保证金缴纳凭据

2.供应商提供招标文件购买费发票信息表。

招标文件购买费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基本账户开户行 | 基本账户账号（卡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授权委托人联系电话（须为手机号）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招标文件结束）